

風險因素

在[編纂]於H股之前，閣下應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包括下文所述與我們業務及所屬行業、於營運司法權區開展業務以及[編纂]相關的風險與不確定性。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前景可能因任何此類風險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其中部分風險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其他目前未被知悉、未於下文披露或暗示、或現階段未被視為重大的風險與不確定性，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我們H股的[編纂]可能因上述任何風險而下跌，而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編纂]。本文件亦載有涉及風險與不確定性的前瞻性信息。由於諸多因素(包括下文及本文件其他部分所述風險)，我們的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所預期者存在重大差異。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

我們面臨於快速發展及不斷演變的數字文娛行業經營所帶來的風險。

數字文娛行業面臨激烈競爭、技術快速進步及消費者偏好不斷變遷的挑戰。作為領先的數字文娛平台，我們能否持續取得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能否有效因應消費者品味變化而不斷進化、創新與調整。我們憑藉開發各類數字內容，擴充網絡文學內容、短劇及其他IP衍生品庫存的經驗及能力，已建立起迎合用戶偏好的往績紀錄。儘管我們致力通過深度市場研究，結合行業發展趨勢預判數字文娛市場走向，但仍無法保證未來能夠保持此優勢。倘未能有效及時開發新數字文娛內容，我們的內容供應吸引力可能減弱，導致用戶基礎及財務表現下滑。

我們依賴穩定的熱門文學內容供應管線，以支撐網絡文學及相關業務，和短劇及IP衍生品業務。倘未能有效控制內容製作成本、確保版權保障，或吸引並挽留核心作家，將干擾我們數字內容的品質與供應，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熱門且優質的文學內容，是我們內容變現業務的核心驅動力與基礎。我們通常以獨家授權方式取得平台上文學內容的版權，授權模式可分為固定價格及／或收益分成安排。隨著優質原創文學內容的變現前景持續改善，熱門文學作品的競爭日益激烈。此外，隨著市場發展，版權持有者的預期可能持續提升，進而要求更高的授權費用。與此同時，我們的短劇業務亦依賴源源不絕的優質文學內容改編成短劇系列，這進一步使我們對優質文學內容的需求持續上升。因此，隨著文學內容庫的擴充，我們預期，我們的內容相關成本將呈現絕對值增長。

我們主要依賴作家創作原創文學作品。然而，我們未必能夠持續通過提供較競爭對手更具競爭力且有利的條款，或更高授權費來吸引並挽留作家。儘管簽約作家同意為我們創作文學內容，我們無法控制其在合約期限內的產出效率或作品質量。此外，與關鍵作家(尤其是創作熱門優質文學內容的知名暢銷作家)的任何爭議或法律訴訟，皆可能破壞雙方業務關係。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

風險因素

們能持續保有具變現價值的充足網絡文學作品，或能夠掌控廣泛的高質量文學版權。若缺乏可變現的熱門文學內容，或未能取得此類文學內容的廣泛版權以實現變現，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就與文學內容相關的IP營運而言，我們無法保證現行或未來的變現策略能成功實施，亦無法保證其能創造可持續的收入、利潤或正向營運現金流。倘未能物色合適的行業合作夥伴，以實現價值最大化，充分發揮熱門文學作品的變現潛力，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財務表現高度集中於兩大核心業務：網絡文學及相關業務，以及短劇及IP衍生品業務。任一業務表現不佳皆可能對我們的收入與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總收入中有相當大部分來自網絡文學及相關業務，以及短劇及IP衍生品業務。截至2023年、2024年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該兩大業務的收入分別佔總收入91.7%、93.5%、96.3%及94.4%。

針對此兩大業務，我們通過第三方分銷平台向用戶提供數字內容，該等平台依據相關協議向我們支付授權費及／或分享其部分收益。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與關鍵業務夥伴的合作關係將持續且成功，任何合作關係惡化或終止皆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亦通過自營平台分發數字內容。我們採用免費增值模式實現數字內容變現：初期章節或集數免費提供以提升用戶參與度，其後用戶可選擇付費解鎖後續內容，或訂閱會員服務以無限次存取相關內容。非付費用戶則可每日觀看廣告以解鎖限定數量的章節或集數。

自主營運平台的成功關鍵，在於能否持續產出高質量且具吸引力的內容，以迎合用戶瞬息萬變的需求與偏好。若未能達成此目標，可能導致每日活躍用戶減少、用戶流失率攀升，以及付費用戶消費意願降低。此外，用戶參與度指標下滑將降低廣告變現價值與數量，進而衝擊廣告客戶收入。因此，倘無法通過優質內容維持並擴展用戶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若我們未能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留住現有用戶、保持其活躍度或獲取新用戶，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用戶規模及用戶活躍度水平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當前通過海外短劇平台實現的變現模式，有賴於我們擴大用戶規模及提升用戶活躍度的能力。以下多項因素可能對用戶留存、增長及活躍度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包括但不限於：

- 發生技術或其他問題，導致我們無法及時可靠地提供內容產品及服務，或因其他原因對用戶體驗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為提升用戶體驗及留存率而設計開發的功能特性未能見效或不具持久性；
- 我們未能維護品牌形象；
- 未能解決用戶對隱私、安全、保障或其他因素的關切；及

風險因素

- 我們未能向具有高增長潛力的新地理市場或領域拓展。

若我們因未能以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留住現有用戶或吸引新用戶而無法維持或擴大用戶基礎，用戶在平台上的活躍度及消費可能會下降，這可能降低我們的收入，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所處的市場競爭激烈。若未能有效競爭，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所有業務皆面臨來自國內及海外公司的競爭。在網絡文學及相關業務方面，我們在熱門文學作品的爭取與用戶參與度方面展開競爭。在此市場上競爭的部分現有或未來的競爭對手可能擁有更高的品牌知名度、更優質的供應商或作家關係、更龐大的用戶群，以及較我們更雄厚的財務、技術或營銷資源。部分競爭對手可能較我們更能爭取作家優惠條款、投入更多資源於營銷推廣活動、採取更積極的定價策略，並投入更多資源於網站、手機應用程式及系統開發。

同樣地，短劇及IP衍生品業務的競爭核心在於優質內容，以及用戶獲取與挽留能力。在此市場上的若干競爭對手可能擁有更高的品牌知名度、更雄厚的財務實力、更先進的技術能力或更大的營銷預算，使其在吸引及挽留用戶與商業夥伴方面具備優勢。此外，隨著平台意欲擴展用戶基礎、擴大營運規模及強化多元內容格式能力，業界可能不時出現通過併購進行整合的趨勢。

倘我們未能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有效競爭，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於當前或未來可能拓展的各類其他變現機會中面臨競爭，該等機會通常取決於我們吸引並挽留用戶使用內容服務的能力。若我們無法有效競爭，內容變現能力可能受到重大影響，進而損害盈利能力。

我們的業務、前景及財務業績可能因未來與第三方內容分銷平台協商之商業合約新條款，以及與該等平台之合作關係受限。

我們已與多家第三方平台簽訂分銷協議，用於分銷我們的文學、音頻內容及短劇。此類平台包括國內領先的線上閱讀平台、互聯網及電信公司，以及中國的短劇平台和其他視頻平台。然而，我們概無法保證與該等分銷平台的協議將在到期後獲得延長或續簽，亦無法保證我們能夠以對我們有利的條款和條件延長或續簽此類協議。此外，倘任何分銷合作夥伴違反協議義務，或於協議屆滿時拒絕續約，我們可能喪失通過其平台建立的全部或部分用戶群。我們與第三方分銷平台間可能產生法律或其他爭議，此類爭議可能影響雙方關係或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與全球業務佈局相關的風險，且在進一步拓展海外業務時將持續承受此類風險。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數字內容已觸達全球逾177個國家及地區的用戶。於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我們的海外市場收入分別達人民幣127.3百萬元、人民幣300.0百萬元、人民幣209.5百萬元及人民幣404.0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9.0%、25.9%、25.9%及40.0%。

隨著業務拓展至海外市場，我們可能面臨廣泛的風險與挑戰，包括但不限於以下者：

- 在我們經驗有限的新市場中，面臨將內容商業化、人才招聘及有效管理銷售渠道及分銷網絡的挑戰；
- 因市場環境不利、競爭加劇、內容吸引力不足、定價壓力、文化規範、內容消費模式與變現機制差異所導致的收入波動；
- 在不同司法權區為提供我們的內容而需取得必要許可證、執照及批准時，於各類監管制度與政府政策間周旋的困難；
- 合規要求提升，以及跨境營運與跨司法權區組織的人力配置及管理成本增加；
- 知識產權保護力度減弱，以及潛在的第三方知識產權侵權風險；
- 營運地區的會計處理差異、不利稅務影響、匯兌損失及通膨風險；
- 無法在外國法律體系下有效執行合約或法律權利；
- 相關司法權區之法律法規政策變動，以及政治、經濟與市場動盪或社會動亂；
- 我們營運地區的通貨膨脹風險；及
- 面臨相關司法權區政治經濟不穩定、影響外商投資的法律政策變更、社會動亂及貨幣波動之風險。

海外短劇平台FlareFlow相當大部分收入來自若干海外地區，使我們更易受監管環境變化、區域用戶偏好、內容消費模式及文化趨勢變動的影響。倘未能及時調整短劇策略與營運模式以適應該等地區的動態變化，可能導致該等地區市佔率與變現效率下降，進而對我們海外短劇業務的收入與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國際擴張努力將推動收入增長。倘無法有效緩解及管理上述風險與挑戰，我們在國際市場進一步拓展版圖的能力將受到損害。此外，我們的國際業務可能無法持續實現或維持盈利，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對AIGC技術的投資存在不確定性，於短期內，回報與成果可能與投資者預期不符。

建立及維持先進的AIGC能力可能需要大量且持續的前置投資。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將很大一部分研發費用用於AIGC技術的進步。

為於高速不斷演進的數字文娛行業中維持我們的技術競爭力，我們可能需長期為AIGC技術作進一步投資，並伴隨人才招聘等相關間接成本。此類投資未必能即時產生回報，且實現大規模商業化、用戶採用及收入貢獻的時間表亦存在不確定性。

倘我們未能投入足以追趕或超越競爭對手的資金規模，我們已投資於AIGC技術的資本與資源可能失效，導致前期投資減值，並對我們的未來營運業績、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不當使用AI技術可能導致聲譽損害及法律責任，並可能對我們的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在業務的特定環節運用AI技術。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AI技術」。AI技術存在固有風險與挑戰，可能影響其採用與應用，進而影響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效率。AI算法可能存在缺陷且含有未被發現的錯誤，這可能影響其運作效能。無論由本公司或第三方實施的不當或具爭議性之數據處理行為，皆可能削弱市場對本公司運用AI技術所產製內容的接受度。此外，不當運用AI技術恐引發版權爭議及法律責任。任何此類缺陷皆可能損害AI所生成內容、預測或分析之品質，使本公司面臨法律責任與聲譽損害，進而對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AI的監管與法律框架正快速演進，可能尚未充分涵蓋中國內地AI研究、開發與應用的所有方面。2022年之前，AI相關法規亦分散於其他網絡信息服務法規中。然而近期，中國政府部門已逐步加快立法步伐，針對包含算法推薦與深度合成技術在內的AI相關技術進行規範。自2021年底起，中國政府部門相繼頒佈《互聯網信息服務算法推薦管理規定》及《互聯網信息服務深度合成管理規定》。2023年7月10日，國家新聞出版署等六部門聯合頒佈《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務管理暫行辦法》，自2023年8月15日起施行。該辦法適用於在中國境內向公眾提供算法推薦服務、深度合成服務或生成式AI服務的行為。服務提供者須採取措施消除或處理發現的任何違法內容，並在向公眾提供具有輿論屬性或社會動員能力的服務前，依法進行安全評估及辦理網絡信息服務算法備案手續。違反本辦法規定的生成式AI服務提供者，將依法予以處罰，處以警告、責令改正、停業整頓、罰款等處分，或追究刑事責任。詳見「監管概覽—中國法律及法規—網絡及人工智能條例」。然而，由於相關法律法規的解釋與實施可能持續演進發展，我們無法保證能否及時符合該等法律法規的要求，或根本無法符合。倘未能取得必要批准，或與任何第三方發生涉及知識產權或資料安全的爭議，我們的業務營運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及我們的作家可能因平台上展示、檢索或連結之信息內容，或向客戶分發之信息內容，面臨第三方提出的知識產權侵權申索或其他指控，此類訴訟可能耗費時間及金錢，並導致相關內容自我們的平台移除。

我們過去曾經及未來可能因平台上展示、檢索或連結之信息內容，或向客戶分發之內容，而面臨第三方提出的知識產權侵權申索或其他指控。此類訴訟可能耗費時間及金錢，並導致相關內容自我們的平台及/或我們的第三方分發消費者平台下架。

我們的業務涉及運營、創作及分銷網絡文學、短劇及其他IP衍生品，因此可能面臨指稱侵犯版權及第三方的其他知識產權的申索。此外，我們無法保證我們自主研發和第三方AI技術生成的內容不會無意中使用源自未經IP持有人授權的訓練數據資料，從而增加我們面臨知識產權侵權索賠的風險。由於AIGC的法律框架尚處於發展初期及不斷演變，我們潛在責任的範圍仍存在不確定性。

儘管我們已與境內外多位內容創作者簽訂協議，但無法保證能夠按令我們滿意的條款取得或續簽版權授權協議。我們有關授權、監控及上傳的流程可能不足以避免第三方侵權爭議。此外，我們針對平台上知識產權侵權事件或投訴所採取的應對措施，未必能完全消除未經授權內容在我們的平台上持續存在一段時間的風險。

與互聯網相關行業知識產權的有效性、可強制執行性及保護範圍相關的法律法規仍在發展中，並涉及不確定性。我們不時面臨，並預期未來仍將面臨有關我們或我們的編劇侵犯第三方版權或其他知識產權的指控。例如，我們的短劇劇集可能因情節相似而被指控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隨著我們面臨來自中國及海外其他數字文娛從業者日益激烈的競爭，遭遇此類指控或法律訴訟的風險可能增加。任何此類指控或法律訴訟，無論是否成立，其解決過程皆可能耗費大量時間與成本，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阻止對我們知識產權(包括該等第三方授權者)的未經授權使用。盜版與知識產權侵權是本行業的持續性風險，維護或捍衛知識產權可能產生龐大成本。任何未能保護我們知識產權的情況皆可能對我們的市場地位及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盜版及侵權行為在全球多地(包括中國)普遍存在，主要原因在於：(i)技術進步使數字內容複製可行；及(ii)在中國強制執行知識產權權利存在困難。此趨勢助長了高質量未授權數字內容複製品的製作、傳輸及分享。尤其是，倘短劇劇集在播出期前發生任何外洩事件，我們短劇劇集的表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我們內容的未經授權副本的擴散可能導致觀眾流失，對收視率及觀看次數造成不利影響，於若干情況下更會減少授權收入，此類情況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為盡量降低盜版及侵權風險，我們可能須投入大量資金及人力資源以實施安全及反盜版措施。為維護知識產權權益，訴訟可能成為必要手段。然而，鑑於中國法院在解釋與強制執行法規及合約協議時具有酌情權，訴訟結果

風險因素

難以預測。此外，我們可能需承擔額外訴訟，管理層注意力亦可能因此分散，且無法保證能夠通過訴訟完全遏止中國境內對我們知識產權的未經授權使用。倘未能有效保護知識產權，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所依賴的技術基礎設施以及我們的產品可能會出現系統故障、中斷、安全漏洞、網絡攻擊或其他技術缺陷。若我們未能有效識別並及時糾正這些問題，我們的品牌、聲譽、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所依賴的技術基礎設施及產品可能因自身技術與系統的問題或缺陷(如軟件故障或網絡超載)而遭遇中斷或其他運營故障。我們所依賴的技術基礎設施亦可能因安全漏洞、網絡攻擊、人為失誤或其他技術缺陷而遭受破壞或中斷。影響我們所依賴的技術基礎設施的意外問題一旦發生，可能導致我們的產品無法使用。我們可能難以實時或根本無法應對該等中斷。該等中斷可能影響用戶使用我們產品的能力，進而損害我們的聲譽、降低未來收入、損害未來利潤、使我們受到監管審查，並導致用戶尋求替代產品。我們的安全控制措施及我們遵循的其他安全實踐未必能防止對個人資料或專有信息的不當訪問或披露。我們亦依賴第三方提供的系統，該等系統亦可能出現安全漏洞或導致個人資料或專有信息遭到未經授權訪問或披露。此外，我們的業務涉及處理、存儲、傳輸機密及用戶數據(包括用戶數據)，並以安全且不會導致網絡系統出現安全漏洞或數據丟失的方式部署我們的IT資源。任何數據安全事故，包括我們員工的內部瀆職、未經授權的訪問或使用、病毒或類似的安全漏洞或對我們或我們服務提供商的干擾，均可能導致機密或專有信息或個人數據丟失，損害我們的聲譽，造成用戶流失，引發訴訟、監管調查、罰款、處罰及其他責任。因此，若我們的網絡安全措施或我們用戶的網絡安全措施未能有效防範未經授權的訪問、攻擊(可能包括複雜的網絡攻擊)、數據洩露或處理不當，或其他不當行為或瀆職(包括由電腦黑客、員工、承包商、供應商、用戶及業務合作夥伴引起)，以及軟件缺陷、人為失誤或技術故障，則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所依賴的技術基礎設施亦易受火災、洪水、地震及其他自然災害、電力中斷及電訊故障的損害。任何導致我們運營中斷的網絡故障或不完善，或未能及時維護網絡和服務器或解決相關問題，均可能降低用戶滿意度，進而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負債水平、對短期借款的依賴以及取代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及其緊密聯繫人提供的擔保及股份質押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流動性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現時主要透過核心業務(包括網絡文學及相關業務以及短劇及IP衍生品業務)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為人民幣432.4百萬元。所有銀行貸款均由執行董事兼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成員童先生單獨或連同倪博士擔保。除該等擔保外，童先生亦就其於本公司的若干股份提供股份質押，以確保我們的借款。童先生單獨或連同倪博士提供的擔保及股份質押預計將於[編纂]前解除，並由新增獨立貸款取代。有關我們的借款及擔保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債務—銀行及其他借款」。

風險因素

我們的銀行借款中，很大部分為短期貸款，這對我們的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造成壓力。截至2026年1月31日，我們的未償債務為人民幣528.2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債務－債務聲明」。

以本集團的公司擔保取代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提供的擔保及股份質押可能會導致我們融資安排的條款發生變動，包括借款成本上升、貸款期限縮短或額外的抵押品要求。我們融資條款的任何相關變動均可能增加我們的財務負擔，並對我們的流動資金產生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負債可能包含限制我們支付股息、承擔額外債務、設立留置權或處置資產等能力的契諾。遵守該等契諾可能會限制我們的營運及財務靈活性。倘我們未能遵守相關契諾或履行債務義務，我們的貸款人可能會要求我們立即償還借款，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業務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概無法保證我們於重續現有借款或以我們可接受的條款獲得額外融資時不會面臨挑戰。任何有關挑戰均可能對我們實施業務戰略、滿足資本及營運要求以及實現增長目標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及經營現金流出淨額可能使我們面臨若干流動資金風險。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65.3百萬元，金額於2026年1月31日增至人民幣327.4百萬元，主要由於額外銀行及其他借款增加，以支持與2025年推出的FlareFlow業務相關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以及因FlareFlow早期業務發展及擴張而產生的大量貿易應付款項。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即期部分分別為人民幣235.0百萬元、人民幣229.9百萬元及人民幣321.4百萬元，並於2026年1月31日進一步增至人民幣403.4百萬元。同期，我們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非即期部分分別為零、人民幣87.1百萬元及人民幣111.0百萬元，並於2026年1月31日輕微減少至人民幣110.0百萬元。同期，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分別為人民幣95.9百萬元、人民幣120.9百萬元、人民幣444.1百萬元及人民幣419.2百萬元。除貿易應付款項結餘龐大外，我們的業務發展及擴張亦導致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延長，部分已逾期。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流動資產／(負債)淨額」。我們已動用銀行借款及自有資金，以結算FlareFlow於2025年9月產生的銷售及營銷開支，該等款項為FlareFlow早期業務發展及擴張所產生的一筆金額相對較大的貿易應付款項。鑑於FlareFlow仍處於業務擴張初期，我們或需在可見未來繼續動用銀行借款及自有資金以結算將產生的貿易應付款項。此外，於2024年、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出分別為人民幣55.3百萬元、人民幣96.7百萬元及人民幣164.4百萬元，而於2023年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為人民幣8.0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流動資金與資本資源－經營活動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鑑於我們的業務持續發展及擴張，未來可能繼續出現流動負債淨額及現金流出淨額的情況，這可能使我們面臨流動資金短缺風險，限制經營靈活性，並對我們拓展業務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我們未來的流動資金狀況，包括按期償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能力，將主要取決於我們能否從經營活動產生充足現金流入，以及能否獲得足夠的外部融資。為改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及減少逾期應付款項，我們計劃通過努力實現盈利來持續提升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我們亦正與主要

風險因素

供應商磋商，並可能不時訂立其他付款安排以延長信貸期。然而，我們未來的經營及財務表現將受我們所處行業的表現、整體經濟及市場狀況等因素影響，當中許多因素非我們所能控制。流動性壓力可能迫使我们透過[編纂]及[編纂]股份尋求額外融資，或依賴其他來源(如外部債務)，但鑑於我們已承擔高額借款，該等融資未必能按對我們有利或商業合理的條款獲得，甚或根本無法獲得。截至2026年1月31日，我們擁有未動用銀行融資額度人民幣272.6百萬元。

若我們難以或未能按需要滿足流動性需求，或因難以獲得額外融資而產生任何額外成本，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包括導致我們的業務無法持續經營。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產生淨虧損。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於未來將能夠實現盈利。

我們於2024年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產生淨虧損人民幣242.6百萬元、人民幣186.8百萬元及人民幣517.0百萬元，而於2023年則錄得淨利潤人民幣90.0百萬元。我們的經營業績曾出現波動，並可能繼續不時波動。我們可能無法在未來實現或維持盈利。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FlareFlow能夠維持其增長勢頭，亦無法保證FlareFlow業務的收入及利潤率將會增加。我們的盈利路徑取決於我們能否控制成本及經營開支、實現變現策略，以及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增加收入。儘管我們的收入自成立以來顯著增長，但有關增長未必能以其過往速度持續。此外，隨著我們擴展短劇業務，我們預期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將會增加。倘我們的成本及經營開支持續增加，而收入未能同步增長，我們可能無法實現盈利。

過往業績未必反映未來增長。隨著業務複雜性增加，我們可能無法有效管理增長，而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分別錄得收入人民幣1,408.9百萬元、人民幣1,159.1百萬元、人民幣808.0百萬元及人民幣1,011.0百萬元。具體而言，海外短劇平台FlareFlow自2025年4月推出後，其月均收入、下載量及月活躍用戶數均呈現顯著增長。儘管我們已採取並將持續推行各項措施，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海外短劇平台的增長動能夠延續，亦無法保證我們的業務能夠維持過往的增長率。隨著數字文娛行業日趨成熟及競爭態勢加劇，FlareFlow的月活躍用戶數與收入增長率可能下降。倘我們無法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有效擴展營運規模，以及因應競爭壓力進行創新，我們未來的增長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模式高度依賴分銷成本及市場推廣開支，若該等成本及開支大幅增加，或我們未能有效投放該等費用及開支或提高其投資回報，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在我們的網絡文學及相關業務中，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計入銷售成本的分銷成本為人民幣563.6百萬元、人民幣471.7百萬元、人民幣343.2百萬元及人民幣308.2百萬元。這些分銷成本主要產生於聘用第三方推廣及市場推廣服務供應商，推廣我們的內容。我們亦通

風險因素

過內部廣告推廣我們的業務(特別是海外短劇)，所產生的費用歸類為我們的銷售及營銷費用。於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廣告及營銷費用分別為人民幣344.6百萬元、人民幣297.3百萬元、人民幣229.0百萬元及人民幣517.2百萬元。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選定項目的說明—銷售及營銷費用」。

我們產生收入的能力極大程度上取決於該等成本及開支的效益與效率。倘若爭取用戶參與的競爭加劇，或我們的內容推廣投資回報下降，我們可能需要增加成本及開支，而收入卻未相應增加。我們的分銷渠道成本或廣告及營銷費用的任何持續增加，或我們未能優化內容投放及推廣策略，均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通過第三方支付渠道收取付費用戶之購買款項。若該等支付渠道未能有效且安全地處理付款，可能對我們收入實現及品牌認知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第三方支付處理商精確記錄並收取付費用戶的收益，符合行業慣例。我們定期收到該等第三方支付處理商提供的結算報表，其中匯總交易量及向付費用戶收取的內容費用。倘該等第三方支付處理商未能準確核算或計算我們內容銷售所產生的收入，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倘該等第三方支付流程發生安全漏洞、系統故障或錯誤，用戶體驗可能受到不利影響，進而對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業績造成不利衝擊。

我們的第三方支付處理商可能面臨現金流困難，導致延遲或無法向我們付款。若未能及時向第三方支付處理商收回應收款項，我們的現金流及營運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支付渠道亦受電子資金轉賬及虛擬貨幣相關法規約束，若法規變更或重新解釋，可能導致其合規性受損。倘支付處理商違反法規，可能導致罰款、交易費用增加或服務暫停，這將嚴重削弱我們將內容變現的能力，並對我們的業務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面臨與貿易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現金流及盈利能力取決於我們的商業客戶對我們所授權的網絡文學內容和短劇劇集的應收款項是否及時結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通常會根據每份協議的付款條款，向客戶授予少於30天的信用期。實際上，實際的收款周期往往超過我們協議中規定的信用期。客戶能否如期付款取決於諸多因素，例如整體經濟與市場狀況及客戶現金流狀況，此類因素均非我們所能控制。客戶延遲付款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狀況及營運資金需求造成不利影響。概無法保證客戶將按時付款或根本無法付款，此情況可能影響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亦無法確保我們能有效管理分期付款產生的壞賬水平。

我們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聯方款項、內容成本預付款、服務費及存貨、按金、可抵扣增值稅進項、出售權益投資應收代價及其他項目。然而，概無保證相關服務提供者、供應商及其他各方能夠及時履行其義務。倘相關服務提供者、供應商及其他各方未能完全履行其義務或根本無法履行，我們可

風險因素

能面臨預付款項的違約及減值損失風險，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0。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波動，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投資於若干金融資產，並分別於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錄得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218.4百萬元、人民幣229.2百萬元及人民幣85.0百萬元。我們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主要由銀行或證券公司管理的理財產品組成。截至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理財產品分別為人民幣140.6百萬元、人民幣145.6百萬元及零。展望將來，我們可能再次投資於理財產品。我們無法保證市場狀況與監管環境將使我們投資的理財產品持續產生公平值收益，亦無法保證未來投資於理財產品不會產生任何公平值虧損。倘若發生該等公平值虧損，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我們的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亦包括對若干私營企業及電影的投資，而有關金額於截至2023年、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分別為人民幣77.9百萬元、人民幣83.6百萬元及人民幣85.0百萬元。該等投資賺取的收益可能遠低於預期，導致其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額大幅波動。倘若未能按預期以金融資產變現得益，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遭遇涉及我們、我們的用戶、內容、平台、管理層、商業模式或所處行業的負面報道。

涉及我們、用戶、內容、平台、管理層、商業模式或所處行業的負面報道，可能對我們的品牌及業務造成重大不利損害。我們無法保證能以投資者、用戶、客戶及業務合作夥伴滿意的方式有效管控有關我們、我們的管理層及／或服務的負面報道。該等報道向公眾傳播，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或品牌形象，進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增長前景造成不利影響。我們可能需要承擔巨額開支以消除該等負面消息的影響，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可能涉及申索、爭議及法律訴訟。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我們可能不時捲入申索、爭議及法律程序，可能涉及關於(其中包括)產品或服務質量、違約行為，以及僱傭或勞資糾紛等事宜。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涉及任何可能對業務及營運業績構成重大影響的訴訟或法律程序。儘管如此，我們無法保證未來我們不會面臨任何申索或爭議，亦無法保證我們能夠成功抗辯或推翻不利判決。此類潛在法律行動(不論是否具有理據)可能產生重大成本，並分散我們對日常營運的專注。若未能成功反駁該等申索或在法律程序中勝訴，可能導致罰款、處罰或賠償等後果。

此外，供應商(包括但不限於內容供應商)向我們提供有缺陷的供應品或服務，可能引發針對我們的申索、爭議或法律程序，例如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或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該等供應商可能無法及時全額對我們因相關申索、爭議及法律程序所產生的成本作出彌償，甚至根本無法彌償。

風險因素

我們的營運與未來增長，很大程度上取決於能否挽留並激勵高級管理層及其他關鍵專業人才。若失去該等人才，我們營運及增長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相信，我們的持續成功取決於能否吸引、激勵並挽留高級管理層及足夠數量的研發、編輯與短劇製作領域高技能人才。對合資格人才的需求旺盛，尤其在數字文娛行業，我們可能需投入大量成本以吸引並挽留人才。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激勵計劃與策略必然有效。倘我們的股份價值下跌，我們可能難以招募及挽留合資格僱員。

此外，鑑於人才競爭激烈，我們無法保證能夠挽留高級管理層及關鍵僱員。任何關鍵管理人員或僱員的流失皆可能造成重大干擾，並對業務營運及未來增長產生不利影響。倘該等人員加入競爭對手或創立競爭性業務，我們可能喪失關鍵商業機密、技術專長及其他寶貴資源，而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儘管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及關鍵僱員已與我們簽訂保密及競業禁止協議，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此類協議在適用法律下的可強制執行程度。

倘我們的僱員、代理、承辦商或商業夥伴涉及任何不當行為，尤其是賄賂、貪污、洗錢或其他不當行為，我們的業務、聲譽、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營運須遵守中國及我們運營所屬司法權區的法律法規，尤其是反賄賂及反腐敗法律，該等法規禁止企業及其中介機構為獲取或維持業務而向政府或其他方提供不當付款或其他利益。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僱員、代理、承辦商或商業夥伴不會涉及賄賂、貪污、洗錢或其他不當行為。亦無法保證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系統能夠有效預防或偵測該等人士的任何不當或違法行為。倘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僱員、代表、顧問、代理人、業務夥伴或投資者被發現或被指控違反反賄賂或反腐敗法律法規，我們可能面臨罰款、訴訟及聲譽損害，投資者亦可能無法按時出資參與我們的項目，或根本無法出資，導致項目進度延誤。就參與我們業務的第三方而言，儘管我們會在與業務夥伴訂立合同關係前審查其法律手續及資質，並採取措施以降低因對方任何監管違規行為而可能面臨的風險，但我們無法確定該等第三方是否曾經或將會侵犯任何其他第三方的合法權益，或曾經或將會違反任何監管規定。我們未必能發現與我們進行現有或未來合作的第三方在業務實踐中的不合規或違規行為，且無法保證任何該等不合規行為將得到及時妥善的糾正。上述任何情況皆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國際貿易政策、地緣政治及貿易保護措施、出口管制以及經濟或貿易制裁的變化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隨著我們尋求擴大全球足蹟，我們的業務運營及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國際貿易政策、地緣政治、貿易保護措施、出口管制以及經濟或貿易制裁的影響。國際貿易政策及地緣政治經常受到我們無法控制的政治、經濟及社會因素的影響而發生變化及出現不確定性。該等變化可能會影響貿易協議、進出口關稅及國際貿易的其他方面，可能會增加我們的運營成本，並影響我們的海外市場擴張。

風險因素

美國政府直接或間接對中國的科技公司實施經濟及貿易制裁。該等制裁的程度及範圍可能會升級。無法保證中美貿易緊張局勢將如何發展，或者目前或即將受到兩國實施的該等出口管制、制裁、關稅或新貿易政策規限的商品範圍及程度是否會發生任何變化。我們無法預測持續的中美貿易緊張局勢的影響以及由此對我們行業及全球經濟產生的影響。例如，近年來，美國通過美國商務部工業與安全局管理的《出口管制條例》（「《出口管制條例》」）擴大了對中國的出口管限制制。美國商務部工業與安全局備有一份對海外人士實施某些貿易限制的名單（「**實體名單**」）。除非滿足特定的許可要求，否則一般禁止向所列外國人士出口、再出口及／或轉讓（在國內）受《出口管制條例》約束的物品。該等限制或法規以及美國或其他司法權區日後可能施加的類似或更廣泛的限制或法規，可能對我們獲取對於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產品、服務及業務運營至關重要的技術、系統或部件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該等當前或未來的限制或法規的任何不確定性及變化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負面影響。倘我們的若干客戶及／或供應商被列入實體名單，且受自我們採購或向我們銷售技術、系統或部件的限制，我們可能無法維持與該等客戶及供應商的合作。該等措施連同美國、歐盟及其他司法權區維持的其他經濟及貿易制裁措施，可能會禁止或限制我們直接或間接在若干目標國家與地區或與若干目標人員進行活動或交易的能力，或以其他方式影響我們的業務。任何未能成功遵守適用制裁或出口管制規則的行為均可能使我們面臨負面的法律與商業後果，包括民事或刑事處罰、無法獲得受控科技以及政府調查。

於2024年10月28日，美國財政部（「**財政部**」）頒佈最終規則，編纂於《美國聯邦法規彙編》第31篇第850部，以執行2023年8月9日的第14105號行政命令（「**最終規則**」），該規則於2025年1月2日生效。最終規則對美國人士在與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有關聯且從事三個領域相關活動的實體的一系列投資施加了投資禁令及通知要求：(i) 半導體及微電子，(ii) 量子信息技術，及(iii) 人工智能系統，統稱為「受涵蓋外國人士」。受最終規則約束的美國人士被禁止或被要求報告對受涵蓋外國人士的若干投資，該等投資被定義為「受涵蓋交易」，包括若干股權收購、若干債務融資、合資企業以及作為非美國人士集合投資基金的有限合夥人的若干投資。最終規則包含對若干投資的例外情況，包括對公開交易證券的投資，除非美國人士投資者獲得超出標準少數股東保護的權利。最終規則可能為包括我們在內的中國發行人的跨境合作、投資及融資機會帶來新的障礙及不確定性。於2025年2月21日，美國總統發佈了一份題為「美國優先投資政策」的備忘錄（「**美國優先備忘錄**」），表示第14105號行政命令正在審查中，特朗普政府將考慮新的或擴大的限制，例如擴大涵蓋領域。我們認為，根據最終規則，我們不會被定義為受涵蓋外國人士，因為我們不從事「受涵蓋活動」（定義見最終規則），亦不符合最終規則中規定的受涵蓋外國人士的定義。然而，我們無法保證財政部會採取與我們相同的觀點。倘若我們被視為「受涵蓋外國人士」，並且倘若美國人士參與涉及收購我們股權的「受涵蓋交易」（定義見最終規則），則該等美國人士可能需要根據最終規則發出通知。此外，儘管美國人士收購特定公開交易證券（如我們的H股）將獲豁免最終規則項下受關注交易範圍，但鑒於相關法律、法規及政策持續演變且無法排除未來因美

風險因素

國財政部立場變化、最終規則修訂或類似法規出台而被視為受關注外國人士的可能性，最終規則仍可能限制本公司於[編纂]後向美國投資者籌集資金或附條件股權資本的能力。倘我們籌集該等資金的能力受到重大負面影響，則可能不利於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在該情況下，我們H股的價值可能顯著下跌，或在極端情況下變得毫無價值。

我們的保險範圍有限，難以涵蓋潛在的損失與索賠。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保險範圍足以或可供承保日常業務過程中可能產生的損害、責任或損失。此外，某些損失無法以商業上可行的條款投保，例如因業務營運中斷或訴訟所導致的損失或損害。倘我們須為任何損失或損害承擔責任，而保險保障不足或無法獲賠，則可能導致我們蒙受重大成本及資源轉移，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我們營運的司法權區開展業務相關的風險

我們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經濟、政治或社會狀況變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和營運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大部分的資產位於中國，且超過半數收入來自中國業務。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前景均受中國經濟、政治及法律發展的影響。中國經濟在多方面與發達國家經濟存在差異，尤其體現於政府介入程度、經濟發展水平、增長速度及資源配置等方面。中國政府近來實施的多項經濟改革措施可能因行業或地區差異而以不一致的方式調整、修改或適用。倘中國的營商環境變動，我們在中國的業務及其增長前景亦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我們亦從海外市場獲取大量收入，其業務營運與財務表現將受未來可能經營之海外國家或地區的整體地緣政治風險影響，例如全球經濟狀況、政治經濟動盪，以及外交與貿易關係變動。上述任何條件的變化皆可能對我們的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並導致對我們內容產品的需求波動。

中國及其他司法權區的網絡安全、個人信息及數據保護法律規管著信息與數據的收集、使用及披露行為，未能遵守或適應此類法律的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收集用戶個人數據，旨在有效提供服務及更深入理解用戶需求。任何關於個人信息收集、使用、披露或安全性的疑慮，或其他隱私相關問題，即使並無理據，皆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導致用戶流失，進而對我們的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近年來，保護網絡安全、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已成為中國境內的重要優先事項。《網絡安全審查辦法》（「**網絡安全審查辦法**」）已於2022年2月15日生效。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及網絡平台運營者從事的數據處理活動，凡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均須接受網絡安全審查。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若預期其採購的網絡產品和服務在投入使用後將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必須申請審查。網絡安全審查辦法同時規定，掌握超過100萬用戶個人信息的網絡平台運營者赴國外[編纂]，必須申報網絡安全審查。然而，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定義，於香港[編纂]不視為赴國外[編纂]。儘管如此，若政府相關機關認為特定營運者的網絡產品、服務或資料處理活動影

風險因素

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可主動啟動審查程序。此外，《個人信息保護法》及《數據出境安全評估辦法》對中國境內個人信息與數據的收集、儲存、共享、傳輸及披露設有規範。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中國法律及法規—網絡及人工智能條例」。據董事所知，我們未獲認定為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亦未接獲任何重大違反相關法律之通知。然而，我們無法完全排除未來受到網絡安全審查之風險，亦無法保證能夠及時取得監管機構批准，或根本無法取得。

此外，我們可能需遵守其他司法權區日趨嚴格的監管標準。在美國，所有50個州現已頒佈法律，規管企業遭遇資料外洩時應採取之行動，例如立即向受影響用戶及監管機構披露與通報。除資料外洩通報法規外，部分州份亦頒佈法令，要求企業須合理保護其持有之特定類型個人信息，或遵守個人信息之特定信息安全要求。美國聯邦及州政府未來可能持續考慮加強監管之需要，以限制個人資料用於定向廣告之特定用途。例如，加州於2018年頒佈了《加州消費者隱私法案》，於2020年1月1日生效，其後經2023年1月1日生效的《加州隱私權法案》修訂(統稱為「加州消費者隱私法案」)，賦予消費者(於法律中定義廣泛)全新隱私權，並對處理消費者或家庭個人資料之實體施加更嚴格的隱私與安全義務。該法案要求適用企業向加州消費者提供新披露內容，並賦予消費者拒絕特定個人信息銷售的新選擇權。加州消費者隱私法案不僅規定違規將面臨民事罰則，更賦予消費者針對資料外洩提起私人訴訟的權利，預期將增加資料外洩相關訴訟案件。部分觀察者指出，加州消費者隱私法案可能標誌著美國更嚴格隱私立法趨勢的開端，此趨勢可能增加我們的潛在合規成本並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有關更多相關的美國法律法規，請參閱「監管概覽—美國法律及法規—美國數據隱私法規」。在歐盟，《通用數據保障條例》(「通用數據保障條例」)已於2018年5月25日生效。通用數據保障條例對個人數據處理者與控制者實施更嚴格的營運要求，例如：擴大個人信息使用方式的披露範圍、限制信息保存期限、強制要求通報資料外洩事件，並提高資料控制者證明其已取得有效同意或具備其他合法依據以支持資料處理活動的標準。通用數據保障條例進一步規定，歐盟成員國可針對特定資料處理活動制定額外法規，此舉可能進一步限制我們使用與共享個人數據的能力，並要求我們對營運模式進行本地化調整。根據通用數據保障條例，違規行為最高可處以20百萬歐元罰款，或前一會計年度全球總營業額的4%，以較高者為準。遵守不斷變化且日益嚴格的數據保障規定，可能導致我們產生重大成本或需要改變業務慣例。倘若我們未能遵守該等法規，或被認定違反該等法規且未能及時糾正，我們可能面臨嚴厲的處罰、法律責任、聲譽受損或其他執法行動，進而可能擾亂我們的業務運作，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為防範信息安全漏洞，可能須投入大量資本及其他資源。倘我們未能有效防止信息安全漏洞、遵守隱私政策或與隱私相關的法律義務，或因安全漏洞導致個人識別信息及其他客戶資料遭未經授權洩露或轉移，可能導致我們的用戶喪失對我們的信任，並使我們面臨法律申索風險。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營運需取得多項批准、牌照及許可，若未能取得或續期任何此類批准、牌照及許可，或未能持續遵守現行營運相關法規，將對業務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營運須遵守各營運地區針對數字文娛行業所制定的全面且不斷演進的監管框架。我們須向各級國家及地方主管機關取得、維持並遵守各類批准、牌照及許可的條款。

在中國，國務院、商務部、工信部、文旅部、國家網信辦及廣電總局等監管機構監督我們業務的各個方面。我們在中國的營運實體須取得並維持適用牌照或批准，方可提供現有服務。例如，我們須就從事互聯網出版服務取得《互聯網出版服務許可證》，就從事任何商業互聯網信息服務取得《增值電信業務經營許可證》，以及就進行互聯網文化業務取得《網絡文化經營許可證》。此外，為播放、推廣或發行我們的短劇，我們須取得《網劇發行許可證》或完成相關的網上備案登記程序。此外，政府機關可能持續頒佈規範相關行業的新法規、加強執行現行法規，並要求取得新增或額外批准、牌照及許可。有關與我們業務相關的特定牌照與許可的詳盡說明，請參見「業務—牌照、批准及許可」及「監管概覽—中國法律及法規—電影及網絡影音活動管理條例」。未能遵守該等法規可能導致我們面臨罰款及其他處罰，包括但不限於停業及吊銷牌照。任何此等處罰皆可能中斷我們的營運，並對業務、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發展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隨著我們持續提升能力並強化產品功能，我們可能須取得額外資格、許可證、批准或牌照。

隨著短劇行業快速崛起，監管機構可能不時頒佈新法律法規以應對新問題，屆時，除我們現有的牌照及許可外，可能需取得額外的牌照及許可。在解讀及實施現行及未來規管我們業務活動的法律法規時，仍存在顯著不確定性。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未來不會因相關主管機關對法規的解釋變動而被認定違反現行或未來頒佈的任何法規。倘監管審查趨嚴，我們的業務營運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境內數字內容之製作與發行受到廣泛監管。倘未能遵循不斷演進的法律、法規及政策，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境內數字內容的製作、發行與播出均受到嚴格監管。相關法規幾乎涵蓋整個流程的每個環節，從內容審查到發行或分銷皆受規範，且多數法規頒佈時未經事前公眾諮詢。此外，數字內容亦需要符合中國政府相關部門的媒體目標。未能反映該等媒體目標的內容可能無法依相關政府部門的要求發佈或播出。

具體而言，監管機構如廣電總局實施強制性預審及註冊程序，並保留廣泛裁量權要求重新剪輯或補拍影片內容。在某些情況下，廣電總局可能取消不符合新規定的影片內容的預定播出。

風險因素

倘發生上述任何情況，我們的預定播出日程可能受阻，且可能需承擔重製受影響影片內容的額外成本，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在中國，我們亦須遵守中國法律對淫穢或色情內容嚴格禁止的規定。根據相關要求，我們有義務立即刪除任何淫穢或色情內容，並須保留記錄及向主管政府機關報告。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依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淫穢與色情內容的判定權限屬於相關監管機構，包括但不限於全國「掃黃打非」工作小組辦公室、國家網信辦、公安部、文化部、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及其地方對口單位。

倘未能及時充分遵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我們可能面臨中國主管機關追究法律責任、採取行政措施或處以罰款。任何此類處罰皆可能對我們在中國開展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產生重大負面衝擊。於最壞情況下，中國主管機關可能撤銷我們的營業及營運牌照、關閉我們的內容發行平台，或要求我們停止營運或限制我們的營運。

未能遵守中國有關我們若干租賃物業的財產的相關法律法規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八份租賃協議未於相關中國政府機關註冊。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未辦理已簽訂租賃協議的登記手續不影響租賃效力。然而，倘相關中國政府機關責令我們進行整改而我們未能於規定期限內完成，則每份未登記租賃協議可能面臨不低於人民幣1,000元且不超過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詳情請參閱「業務—物業—租賃物業」。概無法保證相關中國政府機關不會因未登記租賃協議而施加行政處罰。倘我們因未有登記而遭受罰款，我們的業務營運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H股持有人可能無法根據中國公司法或香港監管規定成功行使股東權利，且在向我們送達法律文書或強制執行外國判決時可能面臨困難。

由於我們的業務大多數於中國境內進行，我們的營運主要受中國法律及法規規管。由於法律體系的差異，中國公司法的若干重要方面與香港等普通法司法權區的公司法存在差異，特別是在投資者保護方面，例如股東集體訴訟和保護非控股股東的措施；對董事的限制；披露要求；不同類別股東的權利；股東大會程序及股息分配。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在民法法系司法權區為投資者提供的保障與在普通法司法權區成立的公司所提供保障之間不存在差異。與其他民法法系司法權區類似，中國的法律法規以成文法為基礎，其解釋及執行可能因應經濟、政治及社會條件的快速發展而調整。概無法保證我們能夠完全遵守可能與投資者保護相關的新法規，這可能限制海外投資者(包括閣下)可獲得的法律保護。此外，任何涉及我們的訴訟，不論於哪個司法權區提呈，皆可能導致巨額成本，並分散我們的資源與管理層的注意力。

風險因素

我們H股的非中國內地持有人可能須承擔中國內地所得稅義務。

根據現行《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在中國內地與非中國內地投資者居住地管轄區之間簽訂的任何適用稅收協定或類似安排未另行規定不同所得稅安排的情況下，對於支付予在中國內地沒有設立機構或營業場所，或雖然在中國內地設有機構或營業場所，但相關收入與該機構或營業場所無實際聯繫的非中國內地居民企業投資者的源自中國內地的股息，通常適用10%的中國內地預扣所得稅。此類投資者轉讓股份所獲利得，若被視為源自中國內地境內所得，則須按10%稅率繳納中國內地所得稅，稅收協定或類似安排另有規定除外。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支付予非中國居民外籍個人投資者之源自中國內地的股息，通常須按20%稅率繳納預扣稅；此類投資者轉讓股份所獲中國內地來源收益，通常須按20%稅率課徵所得稅，兩者均適用於中國內地之相關稅收協定及法律規定之減免或豁免。依據國家稅務總局所頒佈日期為2011年6月28日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之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的規定，支付予非中國居民H股持有人之股息，原則上須按10%之扣繳稅率繳納中國內地個人所得稅，惟實際稅率取決於中國與該非中國居民H股持有人所屬司法權區間是否存在適用之稅收協定，以及中國內地與香港之稅收安排。居於未與中國內地簽訂稅收協定之司法權區的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就其自我們收取之股息須繳納20%之預扣稅。然而，根據財政部與國家稅務總局於1998年3月30日頒佈的《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個人轉讓上市公司股票取得的所得可免徵個人所得稅。此外，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與中國證監會於2009年12月31日聯合頒佈《關於個人轉讓上市公司限售股所得徵收個人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09]167號)，規定個人在特定國內證券交易所轉讓上市公司股份所得收入，除《關於個人轉讓上市公司限售股所得徵收個人所得稅有關問題的補充通知》(財稅[2010]70號)所界定之限售股外，繼續免徵個人所得稅。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規定並未明確規定對非中國居民個人出售於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居民企業股份應徵收個人所得稅。

倘中國內地對轉讓我們H股所產生之收益或向非中國內地居民投資者派付之股息徵收所得稅，則閣下於我們H股之投資價值可能受到影響。此外，居於與中國內地訂有稅收協定或安排之司法權區之股東，可能無法享受該等稅收協定或安排所賦予之優惠。

風險因素

閣下應評估根據中國法律體系所享有的法律保障。

我們須遵守營運所在國家及地區的適用法律法規，該等法律法規可能各有不同且不斷演變。我們於中國的業務及營運受中國法律管轄，該等法律可能不時修訂或解釋。未來頒佈的新法律、法規、指引及解釋可能影響相關方的權利與義務。此外，中國法律體系中，司法案例並非正式法律淵源，過往法院判決可供參考但不具約束力。因此，閣下應評估於中國法律體系下所享有的法律保障。

外幣兌換及人民幣匯入匯出中國的法律法規，可能影響我們的收益運用及股息匯出的能力。

目前，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外幣匯出則須遵循中國外匯管理規定。我們可能須將部分收入兌換為其他貨幣，以履行外幣義務，例如支付就我們的H股宣派的股息(如有)及結算海外投資。外幣供應短缺可能限制本集團將足夠外幣匯出中國境外或履行以外幣計值的義務的能力。

根據現行中國外匯法規，經常項目付款(如利潤分配、貿易及服務相關外匯交易)在符合特定程序要求下，無需事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即可以外幣支付。然而，若將人民幣兌換成外幣並匯出中國境外以支付資本項目項下的資本支出(例如償還外幣計值貸款)，則須獲得相關政府機關的批准或登記。

經常項目及資本項目下的外匯交易政策，未來未必會持續維持。此外，該等外匯政策可能限制我們取得足夠外匯的能力，從而對我們的外匯交易及其他外匯需求造成不利影響。倘有關向股東支付外幣股息的政策出現變動，或外匯政策出現其他變動導致外匯不足，則我們以外幣支付股息可能受到影響。

匯率波動可能導致外幣匯兌損失，並對我們的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我們於中國內地以外的國家及地區經營部分業務，故須承擔外幣匯率波動風險。我們於海外市場的部分收入以外幣(如美元及歐元)計值。在管理外匯風險時，我們可能與金融機構進行外匯對沖交易以減輕及管理匯率風險。然而，此類對沖措施之效力可能有限，我們未必能夠充分或完全對沖外匯風險。我們難以預測未來外部因素將如何影響人民幣兌美元及歐元或其他外幣之匯率。人民幣兌外幣進一步升值可能影響我們的海外營運。

此外，本次[編纂][編纂]將以港元收取。因此，人民幣兌港元升值可能導致[編纂][編纂]價值減少；反之，人民幣貶值則可能對外幣計價的H股價值及應付股息產生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倘未能取得或維持任何政府補助，或現行適用之稅務優惠待遇終止，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我們分別確認政府補助人民幣4.5百萬元、人民幣4.5百萬元、人民幣0.8百萬元及人民幣11.0百萬元。該等政府補助主要涉及特定稅務優惠、研發項目補助及其他政府資助項目補助。概無法保證我們能夠持續獲得同等金額政府補助，或根本無法獲得。倘任何政府補助減少或終止，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亦受益於中國各項稅務優惠政策。我們的營運業績部分取決於能否持續享有該等稅務優惠待遇。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我們及四家附屬公司已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據此可向當地稅務機關申請為期三年的15%優惠稅率。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選定項目的說明—所得稅」。政府有關稅務優惠的政策可能受到審查、續期、變更或終止。倘我們現時享有的任何稅務優惠終止，將導致我們的實際稅率上升，可能對我們的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未來集資活動須符合中國證監會或其他中國政府機關之核准、備案或其他要求。

於2023年2月17日，經國務院批准，證監會發佈《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及五項配套指引(統稱「境外發行上市試行辦法」)，該等規定自2023年3月31日起施行。境外發行上市試行辦法全面改革中國企業境外直接或間接發行證券和上市的監管制度，採用備案制監管機制。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中國的法律及法規—證券及海外上市條例—海外上市」。根據境外發行上市試行辦法，本次[編纂]應視為中國境內企業的[編纂]，我們須於提交本次[編纂]申請後三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備案。

外商在中國投資須遵循(其中包括)《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4年版)》(「負面清單」)。根據負面清單，從事清單所列行業的境內企業，僅可在事先獲得中國相關主管部門(「主管部門」)的同意後，方可在境外發行股票並在境外上市交易。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中國的法律及法規—外商投資法規」。我們從事的業務其中包括網絡出版服務、網絡視聽節目服務及互聯網文化經營，皆屬於負面清單所列的禁止產業，因此本次[編纂]需獲得主管機關的同意。

此外，未來的任何發行、[編纂]或其他[編纂]，皆可能須依照《境外發行上市試行辦法》向中國證監會辦理備案手續並取得主管部門的同意。我們能否及時完成後續融資活動相關程序並取得相關同意尚不確定。倘未能及時完成備案程序並取得相關同意，可能對我們籌措業務發展資金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並可能對我們業務、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此外，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相關政府部門於2023年2月24日發佈《關於加強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工作的規定》，該規定自2023年3月31日起生效。該規定旨在擴大監管適用範圍至中國境內企業的間接境外發行及上市活動，並強調中國境內企業在境外發行及上市過程中應履行的保密與檔案管理義務。

中國證監會或其他中國監管機構亦可能採取行動，要求或建議我們於本次[編纂]之H股完成交割及交付前，暫停本次[編纂]或未來的[編纂]。因此，倘閣下於交割及交付前參與市場交易或其他活動，須承擔交割及交付可能無法完成的風險。此外，倘中國證監會或其他監管機構後續頒佈新規則或解釋性文件，要求我們就本次[編纂]或未來的集資活動除依據境外[編纂]試行辦法規定外，另須取得其批准或完成法定備案及其他監管程序，則即使日後設立豁免該等批准要求的程序，我們亦可能無法獲得豁免。目前獲取豁免的具體程序尚不明確。任何有關該等批准、備案或其他要求的不確定性或負面宣傳，皆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聲譽及H股的[編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作為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公司，我們、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層、員工及股東須遵守中國證券法規及[編纂]上市規則。

作為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公司，我們、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層、員工及股東須遵守中國證監會頒佈的證券法規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儘管我們致力於全面遵守所有適用的監管規定，但新的法規及規則以及對現有的法規及規則的解釋或執行方式可能不時發生變動。為維持合規，我們可能需要投入額外資源並承擔相關合規成本。此外，中國證監會及深圳證券交易所可能就我們遵守相關監管規定的情況進行定期或專項檢查、審查及問詢。我們過往曾收到，未來亦可能收到深圳證券交易所及中國證監會的監管問詢、警示函及檢查，這可能影響我們的[編纂]，並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影響。

與[編纂]相關的風險

我們將同時受中國內地及香港的[編纂]及監管規定規限。

由於我們的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而我們的H股將於聯交所主板[編纂]，除非獲得豁免或免除，否則我們須遵守兩地司法權區的上市規則(如適用)及其他監管制度。因此，我們可能須承擔額外成本及資源，以持續遵守兩地司法權區的所有上市規則。

風險因素

A股與H股市場的特性可能存在差異。

我們的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及買賣。於[編纂]完成後，我們的A股將繼續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交易，而H股則於聯交所主板[編纂]。根據中國現行法規，在未獲相關監管機構批准的情況下，我們的H股與A股既不可互換亦不可替代，且H股與A股市場之間並無直接交易或結算機制。基於交易特性差異，H股與A股市場在[編纂]、[編纂]、[編纂]基礎及散戶與機構投資者參與程度方面均存在差異。因此，我們H股與A股的交易表現可能無法直接比較。然而，A股價格波動可能對H股[編纂]造成不利影響，反之亦然。基於H股與A股的市場特性差異，我們A股的歷史價格未必能反映H股的表現。因此，於評估[編纂]於我們H股的決策時，閣下不應過度依賴我們A股的交易紀錄。

閣下不應依賴我們就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市場上市之A股所發佈的任何資料。

由於我們的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我們須遵守中國的定期報告及其他信息披露要求。因此，我們不時於深圳證券交易所或中國證監會指定的其他媒體發佈與我們有關的信息。我們就A股上市所公佈的信息乃基於中國證券監管機構的監管要求、行業標準及市場慣例，與本次[編纂]適用者不同。於深圳證券交易所或其他媒體披露之往績記錄期間財務及營運資料之呈列方式，可能與本文件所載財務及營運資料無法直接比較。故謹此提醒有意[編纂]H股之[編纂]，於決定是否[編纂]H股時，應僅依賴本文件所載之財務、營運及其他資料。申請[編纂][編纂]之H股，即視為閣下同意不會依賴本文件及我們在香港就[編纂]所作之任何正式公告以外之任何資料。

我們的H股此前並無公開市場，且我們的H股可能無法發展或維持活躍的交易市場。

於[編纂]前，我們的H股並無公開市場。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於[編纂]完成後我們的H股將發展並維持一個具有足夠流動性及[編纂]的公開市場。此外，我們H股的[編纂]乃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協商後釐定，未必反映我們H股於[編纂]完成後將予[編纂]的[編纂]。倘[編纂]完成後我們的H股未發展出活躍的公開市場，我們H股的[編纂]及流通性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H股的[編纂]及[編纂]可能波動，導致投資者蒙受重大損失。

我們H股的[編纂]及[編纂]可能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各種因素而出現大幅波動，包括香港及全球其他地區證券的一般市場狀況。聯交所及其他證券市場不時出現與任何特定公司經營表現無關的[編纂]及[編纂]大幅波動。從事類似業務的其他公司之業務表現及[編纂]，亦可能影響我們H股的[編纂]及[編纂]。除市場及行業因素外，我們H股的[編纂]及[編纂]亦可能因特定業務原因而大幅波動，例如我們的收入、盈利、現金流量、投資、開支、與業務夥伴的關係、關鍵人員的流動或

風險因素

活動、競爭對手的行動或監管發展等。此外，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股份在過往亦曾出現價格波動，而我們的H股[編纂]可能受到與我們的業務表現無直接關係的因素影響。

概無法保證我們未來是否會派付股息以及於何時派付。

我們派付股息的能力取決於能否產生足夠盈利。股息分配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須經股東會批准。宣佈或派發股息之決議及金額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營運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營運及資本支出需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釐定之可供分配利潤、我們的章程及其他組織文件、中國公司法及其他適用中國法律法規、市場狀況、業務戰略與展望、合約限制與義務、稅務、監管限制，以及董事會不時認為與股息派發或暫停相關之任何其他因素。因此，我們可能無法從附屬公司獲得足夠分派。附屬公司未能向我們派發股息，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及未來向股東派發股息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包括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營運獲利之期間。因此，概無法保證未來是否、何時及以何種形式派付股息。受上述限制約束，我們可能無法依股息政策派付股息。有關我們的股息政策的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章節。

未來[編纂]上我們H股的實際或預期出售行為可能對我們H股的[編纂]及我們未來籌集額外資本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導致閣下的持股比例被稀釋。

我們股東未來於[編纂]出售我們的H股或其他相關證券、[編纂]或其他證券，或市場預期此類出售或發行可能發生，皆可能對我們的H股[編纂]及未來於適當時機與[編纂]籌集股本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未來發行更多證券，我們股東的持股比例可能被稀釋。我們亦可能根據現有或未來之股票期權獎勵計劃發行股份，此舉將進一步稀釋股東於本公司的權益。我們發行的新股或權益掛鉤證券亦可能賦予優先於H股所賦予之權利及特權。該等股東於市場出售股份及該等股份未來可供出售之情況，可能對我們H股的[編纂]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儘管參與[編纂][編纂]我們H股的[編纂]就彼等[編纂]之H股不受任何處置限制，然而，基於法律監管、業務市場或其他因素，彼等可能已訂立安排或協議，於[編纂]完成後即時或於特定期間內處置部分或全部所持H股。此類處置可能於短期內發生，或於[編纂]後任何時間或期間進行。該等[編纂]根據此類安排或協議出售其[編纂]之H股，可能對我們H股的[編纂]造成不利影響；而任何規模龐大之出售行為皆可能對我們H股的[編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導致我們H股的[編纂]出現大幅波動。

閣下應細閱整份文件，並僅依賴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編纂]決定。我們鄭重提醒閣下，切勿依賴任何有關我們、我們的H股或[編纂]之新聞報導或其他媒體報導所載資料。

於本文件刊發前，已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報章及媒體報導。該等報導可能涉及本文件未載列之特定資料，包括若干營運及財務資料與預測、估值及其他信息。我們未授權報章或媒體披露任何此等信息，亦不對相關報導內容、信息或刊

風險因素

載之準確性與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不就該等信息或刊載內容之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作出任何陳述。倘該等信息與本文件所載內容存在不一致或衝突，我們概不負責，而閣下不應依賴此類信息。

倘證券或行業分析師未發佈關於我們業務的研究報告，或其對我們H股的推薦意見出現不利變動，則我們H股的[編纂]及[編纂]可能下降。

我們H股的交易市場可能受行業或證券分析師發佈有關我們或我們業務的研究報告影響。倘一位或多位涵蓋我們的分析師調降我們H股的評級或發表負面意見，則無論該等信息是否準確，我們H股的[編纂]皆可能下跌。倘一位或多位分析師終止涵蓋我們或未能定期發佈相關報告，我們可能失去於金融市場的能见度，進而導致我們H股的[編纂]或[編纂]下滑。

本文件所載之若干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乃源自各類政府官方來源，未必準確、可靠、完整或屬最新。

本文件所載之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乃源於各類政府官方來源及公開信息。然而，我們無法保證該等來源材料之可靠性。我們相信，該等信息之來源屬適當渠道，並已採取合理謹慎措施進行資料擷取及呈現。我們並無理由相信該等資料屬虛假或具誤導性，亦無任何事實遺漏致使該等資料虛假或具誤導性。然而，政府及官方來源之資料並未經我們、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或其任何相關聯屬人士或顧問獨立核實，且概不就該等事實及統計數據之準確性作出任何聲明。該等資料的收集方法可能存在缺陷或失效，或已公佈資料與市場慣例可能存在差異，導致統計數據不準確或無法與其他經濟體的統計數據進行比較。因此，閣下不應過度依賴此類信息。此外，我們無法保證此類信息的陳述或彙編基礎與其他地方呈現的類似統計數據相同，亦無法保證其準確性程度相同。無論如何，閣下應審慎評估此類信息或統計數據的重要性。

本文件所載之前瞻性陳述均涉及風險與不確定性。

本文件涉及我們業務戰略、營運效率、競爭地位、現有業務增長機會、管理層計劃與目標、特定[編纂]資料及其他事項之前瞻性陳述。諸如「目標」、「預期」、「相信」、「可能」、「預測」、「潛在」、「持續」、「預期」、「意圖」、「可能會」、「或許」、「計劃」、「尋求」、「將」、「會」、「應當」其否定形式和其他類似表達均可識別該等前瞻性陳述。此類前瞻性陳述(包括但不限於涉及未來業務前景、資本支出、現金流、營運資金、流動性及資本資源者)實屬董事會與管理層基於最佳判斷所作之估計，涉及諸多風險與不確定性，可能導致實際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示內容產生重大差異。因此，評估此類陳述時應綜合考量諸多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述者。因此，該等陳述並非對未來表現的保證，[編纂]不應過度依賴。